

國立中正大學嘉星學生參加外語能力檢定補助作業要點

108 年 1 月 16 日語言中心中心會議 修正通過

108 年 11 月 27 日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第 3 次執行會議 修正通過

109 年 11 月 13 日語言中心中心會議 通過

109 年 11 月 30 日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 1 第 3 次執行會議 通過

- 一、國立中正大學語言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為協助嘉星學生培育自我專業與語文能力，特訂國立中正大學嘉星學生參加外語能力檢定補助作業要點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申請資格
配合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，提供給設籍中華民國之本校學士班嘉星學生申請。其對象為：
 - （一）具學雜費減免資格者：包含 A. 低收入戶學生、B. 中低收入戶學生、C.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D.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。
 - （二）具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者。
 - （三）原住民學生。
 - （四）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。
 - （五）懷孕學生、扶養未滿 3 歲子女之學生。以上（一）、（二）項，由學生依相關規定申請，經教育部核定公告為準；（三）、（四）、（五）項，由學生提供相關佐證資料進行申請，經輔導中心資源教室審核通過為準。
- 三、經費來源為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 1「提升高教公共性：完善就學協助機制，有效促進社會流動」及「中正大學學生獎助及弱勢學生助學專戶」。
- 四、補助內容及申請方式
 - （一）學生報名參加附表所列之英、日文能力檢定測驗，經報名、考試程序取得成績單者，核實給予補助。
 - （二）申請時需檢附學生證影本、考試報名費單據繳費證明及英、日檢成績單或證書正本（正本驗畢歸還）。
 - （三）每人每年申請 1 次為限。
- 五、本要點之補助費由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 1 經費支應，補助名額視當年預算規劃執行。
- 六、本要點經中心會議、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 1 執行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